

股票代码：600635
债券代码：240539
债券代码：244523

股票简称：大众公用
债券简称：24 公用 01
债券简称：26 公用 01

编号：临2026-029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通知和议案于 2026 年 7 月 28 日以电子方式发出，并进行了电话确认，因本次会议所涉投资事项存在较强的竞争性和时效性，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限。会议于 2026 年 7 月 2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为 9 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私募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临 2026-030《关于投资私募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同意公司与公司联营公司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众交通”）、北京律动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律动”）共同签署《合伙协议》，决定共同出资设立无锡律曜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无锡律曜”）。无锡律曜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 20,100 万元，本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 15,000 万元，认缴比例 74.6269%；大众交通作为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人民币 5,000 万元，认缴比例 24.8756%；北京律动作为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基金管理人认缴出资人民币 100 万元，认缴比例 0.4975%，所设立合伙企业投资目标为以股权方式投资于战略性新兴产业等行业。

鉴于大众交通系本公司联营公司，本公司董事局主席杨国平先生兼任大众交

通董事长；本公司执行董事、总裁梁嘉玮先生兼任大众交通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前述董事构成本项议案的关联董事，在董事会审议并表决本项议案时回避表决。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第十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十三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一次独立非执行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30 日

● 备查文件：

- 1、第十三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一次独立非执行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2、第十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第十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